

证券代码：831968

证券简称：德润环保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5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江苏省淮安市洪泽区工业园区精益路 6 号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小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已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或 [www.neeq.cc](http://www.neeq.cc)) 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表决议案与本次股东大会通知发布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议案相符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,56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.00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和《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5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职责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；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，为公司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了大量富有成效的工作；坚持信息披露原

则，保证所有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积极开展工作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对规范公司治理尽职尽责。对公司监事会相关决策的事项，科学、合理发表了独立、明确意见，监察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性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、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附注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依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审计验证，并出具了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审议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  
为公司 2019 年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聘请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，现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客观、公正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引进的责任，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，同时基于双方良好的合作关系，经股东大会讨论通过，公司将续聘其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(1) 公司根据 2018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，预计公司 2019 年度向董事长、实际控制人林小峰先生无偿借入临时资金不超过 10,000,000 元，该借款作为林小峰先生对公司日常业务的支持，不计息、不分红，借款期限不超过一年。

(2) 2019 年度公司按照市场价格向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，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,62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议案表决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方广东勤迈高实业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现金流量和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，决定不予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5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事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擎天柱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一军 马丽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股东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公司《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江苏擎天柱律师事务所《关于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德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7 日